

河南铂都律师事务所

矿业企业合规经营证照办理指引

为协助各矿业企业合法、合规、高效地开展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选矿及尾矿库建设运营等业务，系统性防范行政、民事及刑事法律风险，实现可持续经营，本所依据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及地方监管实践，特制定本指引。本指引旨在梳理矿业项目全生命周期所涉核心行政许可、审批及持续监管要求，为企业构建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提供法律操作框架。

一、法律基础与合规必要性

矿业活动属于国家严格监管的特许经营领域，其全流程均涉及自然资源国家所有权、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水资源利用等重大公共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规定，勘查、开采矿产资源必须依法分别取得探矿权、采矿权，该等权利受法律保护。这意味着，未取得法定权属许可即开展勘探或开采活动，不仅构成行政违法，也可能涉及非法采矿等刑事责任。

同时，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必须持续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所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法律法规关于排污许可的管理要求。因此，依法取得并维护各项法定证照，是企业合法存续、避免行政处罚乃至刑事追责的法律基石，亦是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履行社会环境保护责任、实现企业稳健发展的根本前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八条第一款：‘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受法律保护，行政机关不得擅自改变已经生效的行政许可。’该权利具有法定稳定性，但其存续以持续符合法定条件为前提。一旦被许可人不再具备许可时所要求的实质条件，或未履行法定义务，行政机关有权依法撤销、注销或变更许可。因此，企业不仅需依法申请取得证照，更须在许可有效期内持续履行报告、缴费、接受监管等法定义务，确保许可状态合法有效。

线上办理总入口： 河南政务服务网

(<https://www.hnzwfw.gov.cn/>)。企业可使用经实名认证的法人账号登录，在线提交申请、上传材料，大部分事项已实现“一网通办”。

二、 洛阳市及栾川县主管部门速查表

(一) 洛阳市级主管部门

部门	核心职责	地址与联系方式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矿业权（探矿权、采矿权）审批、矿产资源规划、建设用地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48号（矿业权管理科23楼2303）电话：矿业权管理科 0379-63304820；地质勘查科 0379-63303011。
洛阳市应急管理局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28号市民之家6楼。电话：规划和审批科 0379-63639129。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排污许可证核发与监管。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48号利丰商务大厦东座16楼。环评科 0379-63481042。

洛阳市水利局	取水许可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水政水资源科电话： 0379-63256123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市民之家二楼。
洛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不动产权利登记。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市民之家，电话： 0379-65113512。

洛阳市政务服务大厅（市民之家）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

办公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
（夏季下午 15:00-18:30，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栾川县主管部门

部门	核心职责	地址与联系方式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县级矿业权管理、规划许可初审及日常监管。	地址：栾川县城关镇君山东路（矿业权管理股 415 室）电话：矿业权管理股 0379-66876333。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	县级安全生产许可初审、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及日常监管。	地址：栾川县耕莘街道人民中路。 电话：0379-66832705。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栾川分局	县级环评审批（报告表）、排污许可管理及日常环保监管。	地址：栾川县君山东路与钼都路交叉口向北 300 米环保大厦。电话：0379-66822668。
栾川县公安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	地址：栾川县君山东路与画眉山路交叉

安局	买、运输许可审批及监管。	口西 70 米。电话：0379-66709698（治安管理部门）。
栾川县水利局	县级取水许可、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及监管。	地址：栾川县城兴华中路。电话：0379-66822201。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登记注册。	地址：栾川县君山东路与钼都路交叉口东 100 米。电话：行政审批股 0379-66823482。
栾川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管理。	地址：栾川县耕莘街道伏牛北路凤凰广场负一楼。电话：0379-66873169。

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地址：栾川县耕莘街道伏牛北路凤凰广场负一楼。

三、 矿山勘探阶段合规指引

本阶段核心法律义务是依法取得对特定区域矿产资源进行勘查的排他性权利，即探矿权。

（一）勘查许可证（探矿权）

法律性质： 行政特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 修订）》第五条，勘查矿产资源必须依法取得探矿权。

审批机关： 根据勘查区块面积、矿种重要性等因素，由自然资源部、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或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分级审批。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勘查许可证（探矿权）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 修订）》第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839 号）第八条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根据勘查区块面积、矿种等因素，分别由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或市自然资源局审批
洛 阳 市 办 理 部 门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业权管理科
栾 川 县 办 理 部 门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矿业权管理股（415 室）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前期准备（约 1-2 个月）

完成勘查区块查询与筛选，编制勘查实施方案

委托具备资质的勘查单位编制勘查设计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 修订）》第九条（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勘查）

咨询部门：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业权管理科（电话：0379-63304113）；栾川县自然资源局矿业权管理股（电话：0379-66876333）

核心提示：委托具备地质勘查资质的单位编制《勘查实施方案》。此方案是行政机关审查申请人勘查能力、技术路线和投入承诺的核心依据。

第 2 步：在线申报（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相应地区及“勘查矿产资源审批—新设探矿权登记”事项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 修正）》第二十九条（申请人可以委托代理人提出申请）

上传申请材料：勘查区块图、勘查实施方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探矿权申请登记书等

核心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19 修正）》第二十九条，企业作为申请人，应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在线或向有管辖权的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窗口提交申请。申请材料须包括勘查区块图、勘查实施方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

第 3 步：窗口受理（5 个工作日）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的探矿权登记业务已统一进驻河南省政务服务中心办理，河南省自然资源厅行政服务大厅不再受理线下业务。

河南省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南路与祥盛街交叉口向东 100 米路南，中原出版产业园南区 D 座一楼（电话：0371-65569753）

洛阳市窗口：市民之家三楼自然资源窗口(电话：0379-63917263)

栾川县窗口：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窗口（电话：
0379-66876333）

第4步：审查与决定）30个工作日）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十四条（监督管理）

核心提示：行政机关依法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必要时组织专家评审。企业应关注审查进程，及时补正材料。

第5步：领取许可证

取得勘查许可证后，企业即成为探矿权人，享有法定的勘查权利，同时必须按照许可证载明的范围、期限和勘查实施方案开展作业，并按时提交勘查成果报告，接受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风险提示：未取得勘查许可证擅自进行勘查工作，或超越许可证范围勘查，均属违法勘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可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重要提醒：目前，探矿权登记已全面推行线上办理，原则上“最多跑一次”甚至“零跑动”。

河南政务服务网：

登录：<https://www.hnzwfw.gov.cn>，切换至“省自然资源厅”办理。

河南省矿业权服务一网通办平台：

访问：<http://222.143.25.242:3188/>，点击登录后系统将跳转至河南政务服务网进行身份认

四、 矿山开采阶段核心证照办理指引

取得采矿权并依法建设、安全生产是本阶段的核心法律目标。

（一）采矿许可证

法律性质： 行政特许，是取得矿产资源开采权利的唯一合法凭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规定设立。

审批权限： 实行储量规模分级审批制度。栾川县内小型矿山通常由栾川县自然资源局初审后，报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发证。

关键前置程序：

1.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 提交经评审备案的储量报告是划定矿区范围和审批采矿权的基础。

2. 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 行业俗称“三合一”方案，该方案是落实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生态保护修复法定义务的强制性规划文件。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采矿许可证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第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839 号）第八条；《河南省实施〈矿产资源法〉办法》）第十九条
主管部门	根据储量规模分级审批

洛阳市权限	开采可供开采储量规模为小型的矿产资源，或矿区范围跨县级行政区域的，由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颁发
栾川县办理权限	负责小型矿山县级初审后报洛阳市审批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前期工作 (3-6 个月)

编制矿产资源储量报告, 提交自然资源部门评审备案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2024 修订)》第九条 (综合勘查、合理开采)

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咨询部门: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科 (0379-63212815);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矿业权管理股 (0379-66876333)

第 2 步: 矿区范围划定 (30 个工作日)

法律依据: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241 号)
第四条

第 3 步: 在线申报 (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 选择 “采矿权新立登记” 事项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019 修正)》第二十九条

上传申请材料：采矿权申请登记书、矿区范围图、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环评批复文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等

第 4 步：窗口受理（5 个工作日）

第 5 步：审查与决定

洛阳市：法定 30 个工作日，承诺 20 个工作日

栾川县：县级初审后报洛阳市审批

第 6 步：缴纳费用与领取许可证（1 个工作日）

采矿权使用费：每年每平方公里 1000 元，具体以按照申请时间矿业权主管部门的公示为准。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 修订）》第六条（缴纳费用）

关键提示：采矿权申请人原则上应为营利法人，需符合绿色矿山建设标准；采矿权延续需在有效期届满 30 日至 90 日之间提交申请；必须上传的关键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矿权申请登记书、经评审备案的储量报告及“三合一”方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项目核准/备案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等。

（二）矿山建设项目核准/备案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备案
主管部门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洛阳市办理部门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项目规模，部门需报省发改委）
栾川县办理部门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项目规模，部门需报省发改委）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确定核准/备案类别 (1-2 个工作日)

根据《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铁矿、有色矿山开发等项目属于核准类；其他矿山项目一般为备案类

第 2 步: 在线申报 (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或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第 3 步: 审批: 核准类法定 20 个工作日，承诺 10 个工作日；备案类即时办理。

(三) 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 洛阳市级办理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门
省级权限	省应急管理厅负责：中央驻豫、省管、跨省辖市的非煤矿山；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设计边坡高度超过 150 米的露天矿山；尾矿库
市级权限	上述以外的非煤矿山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由洛阳市应急管理局负责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应急管理局——规划和审批科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委托设计 (2-3 个月)

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设计文件须符合矿山安全规程和行业技术规范。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安全生产条件）

第 2 步：在线申报（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洛阳市—市应急管理局”——“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上传安全设施设计文件、项目核准/备案文件、采矿许可证等材料

第 3 步：受理（5 个工作日）

市应急管理局规划和审批科审查材料完整性

窗口地址：洛阳市市民之家 6 楼 2、3 窗口

咨询电话：0379-63639129

第 4 步：专家评审（不计入时限）

组织专家对安全设施设计进行技术评审

根据评审意见修改完善设计文件

第 5 步：审批决定（承诺时限以受理后计算）

审批通过后，出具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批复意见，安全设施设计未经批准，不得施工

2. 栾川县办理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门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根据项目规模，部分需报洛阳市或河南省

	应急管理厅)
--	--------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委托设计 (2-3 个月)

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矿山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

第 2 步: 在线申报 (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 切换地区至 “洛阳市—栾川县”, 选择 “县应急管理局” —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上传相关材料

第 3 步: 受理 (5 个工作日)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审查材料完整性

地址: 栾川县耕莘街道人民中路 44 号

咨询电话: 0379-66832705

第 4 步: 专家评审 (不计入时限)

组织专家对安全设施设计进行技术评审

第 5 步: 审批决定

审批通过后, 出具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批复意见

(四) 安全生产许可证

法律性质: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 国家对矿山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 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申请前提: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必须经竣工验收合格。

核心要求: 企业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主要负责人和安管人员

须经考核合格。这些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规定的具体化体现。

有效期与延续：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3 年。有效期届满需要延期的，企业应当于期满前 3 个月向原发证机关办理延期手续。逾期未办理且继续生产的，将面临按无证生产的严厉处罚。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安全生产许可证
法律依据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门
省级权限	省应急管理厅负责中央驻豫、省管、跨省辖市的非煤矿山
市级权限	上述以外的非煤矿山由洛阳市应急管理局审批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应急管理局——规划和审批科（0379-63639129）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0379-66832705）

第 1 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时间不定）

矿山建设工程（含安全设施）建成后，组织竣工验收；编制安全评价报告，建立双重预防线上线系统、应急预案等

第 2 步：在线申报（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洛阳市—市应急管理局”—“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上传材料：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书、采矿许可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安全生产责任制文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管理资格证等

第 3 步：受理与审查（45 个工作日）

规划和审批科受理申请，非煤矿山企业应急管理部门受理后 45 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此期限不含企业补正材料、现场核查整改、专家评审等时间

第 4 步：现场核查：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对矿山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现场核查

第 5 步：领证，审查通过后，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3 年，期满需办理延期手续，咨询电话：0379-63639129

3. 栾川县办理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门
栾川县办 理部门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根据企业规模，部分需报洛阳市或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 (时间不定), 矿山建设工程 (含安全设施) 建成后, 组织竣工验收; 编制安全评价报告, 建立双重预防线上线系统、应急预案等

第 2 步: 在线申报 (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 切换地区至 “洛阳市—栾川县”, 选择 “县应急管理局” —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上传相关材料

第 3 步: 受理与审查 (45 个工作日)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受理申请

地址: 栾川县耕莘街道人民中路 44 号; 电话: 0379-66832705

应急管理部门受理后 45 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

第 4 步: 现场核查; 应急管理部门组织对矿山安全生产条件进行现场核查

第 5 步: 领证

审查通过后, 颁发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期: 3 年, 期满需办理延期手续; 监督举报电话: 0379-66832705

(五) 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

1. 环境影响评价 (环评) 审批:

法律地位: 建设项目环境准入的法定门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 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 必须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分类管理：矿山项目通常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重大影响）或报告表（轻度影响），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部门批准。

法律关联：环评批复文件是申请采矿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的关键前置文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修正）》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审批权限	报告书和跨县区报告表项目由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其他报告表项目由各县区分局审批，
承诺时限	报告书 20 个工作日，报告表 10 个工作日（不含技术审查时间）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编制环评文件（2-6 个月）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或报告表；矿山开采项目通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第 2 步：确定审批权限（1-2 个工作日）

查阅《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除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的项目外，报告书和跨县区报告表项目由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市生态环境局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48 号利丰商务大厦东座 16 楼

第 3 步：在线申报（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切换地区至“洛阳市”，选择“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上传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公众参与说明等材料

第4步：受理与审查

报告书：法定60个工作日，承诺20个工作日（不含技术审查）

报告表：法定30个工作日，承诺10个工作日（不含技术审查）

市生态环境局电话：0379-63481040；环评科：0379-63481042

第5步：批复与公示

审批通过后，出具环评批复文件，批复有效期：5年，逾期开工建设的需重新审核

关键提示：环评批复是申报排污许可证的前置条件。

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栾川县办理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主管部门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栾川分局
办理部门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栾川分局（政务服务大厅窗口）

具体办理步骤：

第1步：编制环评文件（2-6个月）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或报告表

第2步：在线申报（1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切换地区至“洛阳市—栾川县”，选择“市生态环境局栾川分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上传相关材料

第 3 步：窗口受理（5 个工作日）

窗口地址：伏牛中路栾川县政务服务大厅生态环境局窗口

窗口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栾川分局电话：0379-66822668

第 4 步：审查与审批

报告书：法定 60 个工作日，承诺 20 个工作日（不含技术审查）

报告表：法定 30 个工作日，承诺 10 个工作日（不含技术审查）

审批通过后，出具环评批复文件

2. 排污许可证：

法律性质：持证排污的法定凭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五条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业，必须依法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并按照许可证规定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依法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而未取得，排放污染物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处二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排污许可证
主管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办理平台	国家排污许可申请系 (http://permit.mee.gov.cn)
------	---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 确定管理类别 (1-2 个工作日)

查阅《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确定属于重点管理、简化管理还是登记管理；洛阳市咨询电话：0379-63481042、0379-63483891；栾川分局咨询电话：0379-66822668

第 2 步: 系统注册与填报 (3-5 个工作日)

登录国家排污许可申请系统 (<http://permit.mee.gov.cn>)，首次使用需自行注册账户；按照技术规范填报排污许可证申请表、自行监测方案等

第 3 步: 提交申请；在线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提交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承诺书签

第 4 步: 审批 (20 个工作日)

排污许可实行全流程网上办理，无纸化办公；生态环境部门在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许可的决定

关键提示：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环评文件及批复中载明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是排污许可证核发的重要依据

(六) 建设用地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法律逻辑链：取得项目用地，需先申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确定用地性质、范围等规划条件；通过出让或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后，进行工程建设需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这两项许可是确保项目建设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依法取得不动产权利的基础。

最终目标：项目竣工后，凭规划核实意见、竣工验收备案等文件，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首次登记，完成物权法定。

1. 洛阳市级办理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详细规划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规划建筑工程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具体办理步骤：

第1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部门：详细规划科（电话：0379-63225083）使用国有土地进行建设的，需先行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申报途径：河南政务服务网或市民之家三楼自然资源窗口

需提交：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表、项目核准/备案文件、选址意见书、地形图等

第2步：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划拨手续

通过招标采购挂牌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签订出让合同；划拨用地的，办理划拨决定书

第3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办理部门：规划建筑工程科（电话：0379-63225162）

进行工程建设时，需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需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表、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施工图等

第 4 步：联合验收与不动产登记

工程竣工后，组织联合验收；联合验收通过后，办理不动产登记手续

洛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电话：0379-65113512

2. 栾川县办理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办理部门：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申报途径：河南政务服务网或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自然资源窗口
(凤凰广场负一楼)

需提交：建设用地规划许可申请表、项目核准/备案文件、选址意见书、地形图等

第 2 步：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划拨手续

第 3 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办理部门：栾川县自然资源局

需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申请表、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施工图等。

第 4 步：联合验收与不动产登记

工程竣工后，组织联合验收；联合验收通过后，办理不动产登记手续，可通过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咨询

五、 选矿厂及尾矿库专项许可指引

选矿厂及尾矿库作为矿山生产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建设与运营需单独办理系列许可。

（一）选矿厂

需参照矿山开采阶段，独立办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安全生产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及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其安全许可通常由市级应急管理部门负责。

1				0379 - 63639129	0379 - 66 832705
2					

				0379 - 63225162	
3				0379 - 63481040	0379 - 66 822668
4					

（二）尾矿库

1. 尾矿库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尾矿库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主管部门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尾矿库由省级审批）
洛阳市办理流程	通过洛阳市应急管理局初审后报送省厅
栾川县办理流程	通过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初审后逐级上报

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依据《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十三条：‘尾矿库建设项目应当进行安全设施设计并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部门审查批准后方可施工。无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施工。严禁未经设计并审查批准擅自加高尾矿库坝体。’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委托勘察、设计、施工（时间不定）

尾矿库的勘察、设计、施工及监理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

第 2 步：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由具备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尾矿库安全设施设计文件

第 3 步：逐级申报

洛阳市企业：通过洛阳市应急管理局规划和审批科初审后，报送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栾川县企业：通过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初审后，报送洛阳市应急管理局，再报送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栾川县应急管理局地址：栾川县耕莘街道人民中路 44 号；咨询电话：0379-66832705

第 4 步：省级审查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组织专家审查；审查通过后出具安全设施设计批复。

2. 尾矿库安全生产许可

尾矿库作为矿山生产系统的一部分，其安全运行条件是矿山企业取得整体《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关键审查内容。

3. 尾矿库环境影响评价

尾矿库的建设与运行须进行专项环境影响评价，并获得批复。其渗滤液等污染物的排放需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范围。

六、 其他共通性必备手续

（一）企业主体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企业从事经营活动前，必须依法办理设立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矿业相关活动。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公司设立登记/经营范围变更登记
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民之家二楼市场监管窗口）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股（政务服务中心市场监管局窗口）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在线申报（1 个工作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相应地区（洛阳市或栾川县），选择“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设立登记”在线填写申请信息，上传相关材料

第 2 步：窗口受理

洛阳市窗口：市民之家二楼市场监管窗口

栾川县窗口：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市场监管局窗口（凤凰广场负一楼）

栾川县咨询电话：0379-66823482

第 3 步：领取营业执照

审批通过后领取营业执照

栾川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地址：栾川县君山东路与钼都路交叉口东 100 米；办公室电话：0379-66822181

（二）民用爆炸物品许可

矿山开采多需使用民用爆炸物品。必须向项目所在地县级公安机关（栾川县公安局）申请购买、运输许可证，并建立严格的内部安全管理制度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
主管部门	公安机关
洛阳市办理部门	项目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公安局（治安管理部门）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准备材料；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申请表、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复印件或其他合法使用证明、购买单位的名称、地址、银行账户等基本信息

第 2 步：提交申请

栾川县企业：向栾川县公安局提出购买申请

栾川县公安局地址：栾川县君山东路与画眉山路交叉口西 70 米
电话：0379-63039551

第 3 步：审查与发证（5 个工作日）

公安机关在收到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对材料进行审查

符合条件的，核发《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

关键提示：

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应在办理工商登记后 3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运输民用爆炸物品还需办理《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

（三）取水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修正）》第四十八条规定，直接从江河、湖泊或地下取用水资源用于生产的，必须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依法缴纳水资源费。

依据《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2017 修订）》第四十八条：‘未经批准擅自取水，或者未依照批准的取水许可规定条件取水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九条规定处罚；给他人造成妨碍或者损失的，应当排除妨碍、赔偿损失。’

项目	内容
证照名称	取水许可证
主管部门	水行政主管部门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水利局（根据取水量，部分需报省水利厅）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水利局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在线申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相应地区，选择“水利局”——“取水许可新办”，提交取水许可申请书、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等材料

第 2 步：审批

洛阳市水利局：对取水申请进行审查

栾川县水利局：地址栾川县城兴华中路，电话 0379-66822201

关键提示：如需从河道、地下水取用生产用水，必须申请取水许可。

（四）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矿山建设属于扰动地表严重的生产建设项目，必须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水利部门批准，并严格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项目	内容
事项名称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主管部门	水行政主管部门
洛阳市办理部门	洛阳市水利局
栾川县办理部门	栾川县水利局

具体办理步骤：

第 1 步：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机构编制水土保持方案

第 2 步：在线申报

登录河南政务服务网，选择相应地区，选择“水利局”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第 3 步：审批

洛阳市水利局或栾川县水利局（电话：0379-66822201）组织审查并出具审批意见

注意：项目动工前必须取得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七、 合规运营与持续监管法律义务

取得证照仅是合规经营的起点，持续履行法定义务、维护证照有效至关重要。

（一）证照延续（行政许可延续）

多项核心证照均有有效期，届满需依法申请延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五十条：‘被许可人需要延续依法取得的行政许可的有效期的，应当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但是，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行政机关应当根据被许可人的申请，在该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续的决定；逾期未作决定的，视为准予延续。’ 企业务必提前规划，避免证照过期导致停产。

证照类型	建议申请延续时间	法律风险提示
采矿许可证/勘查许可证	有效期届满 30-90 日前	逾期未申请延续，许可证可能被注销，导致权利丧失。
安全生产许可证	有效期届满 3 个月前	过期继续生产视为无证生产，处罚严厉。
排污许可证	有效期届满 60 日前	过期排污按无证排污查处。
取水许可证	有效期届满 45 日前	逾期可能被注销，影响正常生产用水。

（二）证照变更

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开采方式、生产规模等许可事项发生变更时，必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九条：‘被许可人要求变更行政许可事项的，应当向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提出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变更手续。’擅自变更许可内容从事经营，等同于无证或超越许可范围经营。

（三）法定义务履行与接受监管

定期报告： 按时提交矿产资源储量年度报告、开发利用年度报告、排污执行报告等。

费用缴纳： 依法缴纳矿产资源税、资源费、水土保持补偿费、水资源费等。

接受检查： 配合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生态环境、水利等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

（四）项目终止与证照注销

矿山闭坑、企业解散或依法终止时，必须启动证照注销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七十条，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或法人依法终止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办理注销手续。企业亦应主动申请注销，完成生态修复等义务，实现合规退出。

八、 栾川县区域特色与实际操作建议

1. 专业监管与沟通： 栾川县矿业经济比重高，县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等部门设有专业监管股室，监管经验丰富。建议企业建立常态化、合规化的沟通汇报机制。

2. 利用本地化服务政策： 关注并利用栾川县自然资源局“自然好办”等服务品牌，通过“一对一”专班服务提高审批效率。

3. 协议出让实践参考： 栾川县在采矿权深部及上部资源协议出让方面有较多实践，企业在涉及资源整合、扩界时，可深入研究本地成功案例及相关政策。

4. “一站式”办理便利： 充分利用栾川县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办公的优势，实现跨部门事项协调办理。

九、 结语与重要提示

矿业合规经营是一项复杂、专业、动态的系统工程。本指引基于现行法律法规梳理，为企业提供了基本的法律合规路径。请各企业务必注意：

1. 动态合规： 国家及地方矿业、安全、环保政策法规处于不断更新完善中。企业应指定专人或部门跟踪法律政策变化，及时调整内部合规策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2023 修正）》第一百零三条：

‘同一机关制定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规章，特别规定与一般规定不一致的，适用特别规定；新的规定与旧的规定不一致的，适用新的规定。’企业必须确保所依据的法规为现行有效版本，防止因适用已废止或修订前的法规而导致合规失效。

2. 预留充足时间： 各项审批环节均存在法定时限和不确定性，建议从项目启动之初即制定详细的证照办理时间表，关键事项至少提前 6-12 个月启动。

3. 寻求专业支持： 证照办理涉及地质、采矿、安全、环保、法律等多领域专业知识。建议企业在各个环节聘请具备相应国家认可资质的专业技术机构（如勘查单位、设计院、环评机构、安全评价机构）

及专业法律服务机构提供支持，确保申报材料的专业性、合规性，从源头控制法律风险。

4. 树立全程合规意识： 合规管理不应仅为“办证”而存在，应融入企业决策、生产、运营、闭坑的全过程，构建“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应对”的完整风控体系，这才是企业基业长青的最可靠保障。

河南钼都律师事务所凭借在矿产资源法律领域的专业经验，为贵企业的合规经营与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法律支持。

河南钼都律师事务所

2026 年 6 月 20 日

本指引附件：

- 1、栾川县非煤矿山全生命周期证照办理顺序
- 2、栾川非煤矿山全生命周期证照办理时间轴
- 3、非煤矿山企业全生命周期各环节监管与执法职责清单